

证券代码：600333

证券简称：长春燃气

编号：2016-031

长春燃气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在银行间市场融资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长春燃气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6年6月16日召开了2016年第四次临时董事会，审议通过了《公司在银行间市场融资的议案》，具体内容如下：

公司董事会同意在公司股权融资完成前，采用银行间市场超短期融资券或发行中期票据与银行贷款进行置换，以期达到降低财务成本、活化运营资金之目的。

具体内容如下：

1、在银行间市场通过发行超短期融资券或中期票据方式融资，额度须控制在10亿人民币之内。

2、在银行间市场融资完成之前，批准公司采用传统银行贷款或其他债务融资方式以应对到期债务，额度不得超过现有贷款总额16亿元。

特此公告。

长春燃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6年6月17日